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中国•青岛

2025年11月20日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各位股东: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顺利进行,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制定本须知。

- 一、参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下简称"股东")须携带身份证明文件及相 关授权文件办理会议登记手续及有关事宜。股东持有效证件完成会议登记后领取 会议资料。
- 二、参会股东应当按照会议通知时间准时到场,如迟到,在表决开始前出席会议的,可以参加现场表决;如表决开始后出席的,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现场表决数。
- 三、出席大会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股东权利。股东需要在股东大会发言的,应于会议开始前至少十五分钟在登记处登记,出示有效的持股证明,填写"发言登记表",由公司统一安排按登记顺序发言。每位股东发言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简明扼要,时间原则上不超过3分钟,以便给予其他股东更多发言机会。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对于股东的提问将认真答复和解释。

四、会议表决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有关投票表决事宜如下:

- 1、参加现场记名投票的各位股东在表决票上填写所拥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并签名。
 - 2、参加现场记名投票的各位股东就每项议案填写表决票,行使表决权。
- 3、每个议案的表决意见分为:同意、反对或弃权。参加现场记名投票的股东请按表决票的说明填写,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视为"弃权"。
 - 4、议案审议表决结束后,本次股东大会工作人员将表决票收回。
 - 5、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其中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



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或同一股份在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均以第一次表决为准。

五、股东大会结束后,股东如有任何问题或建议,请与本公司证券部联系。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网络投票时间

1、现场会议

时间: 2025年11月20日15:00

地点: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169 号中创大厦 25 层会议室

2、网络投票

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 自 2025 年 11 月 20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股权登记日

2025年11月17日

三、会议主持人

李松青董事长

四、现场会议安排

- (一) 参会人员签到,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登记
-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宣读会议出席情况
- (三) 董事会秘书宣读会议须知
- (四) 推选现场会议的计票人、监票人
- (五) 宣读如下会议议案,并由股东逐项审议

序号	议案名称	
非累积投票制		
1	关于增加第四届董事会人数暨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00	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4.01	关于修订原《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 02	关于修订原《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 03	关于修订原《累积投票制实施制度》的议案
4.04	关于修订原《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4. 05	关于修订原《对外投资决策制度》的议案
4.06	关于修订原《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4. 07	关于修订原《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
4. 08	关于修订原《重大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4. 09	关于修订原《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六) 股东发言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回答股东提问
- (七) 股东投票表决
- (八) 休会、工作人员统计表决结果
- (九) 主持人宣读表决结果
- (十) 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一) 出席会议的董事、董事会秘书及相关人员在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上 签名
- (十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增加第四届董事会人数暨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 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 公司拟取消监事会并将董事会人数由9名董事调整为11名董事,新增1名职工 代表董事和1名独立董事,将原监事会的监督职能有效融入董事会,保障公司治 理的稳健与合规。职工代表董事将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经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认真审核后,现提名孙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孙军先生简历如下:

孙军,出生于1962年4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14年3月至2016年8月,任职于中远物流有限公司,担任董事、总经理。2016年8月至2019年4月,任职于中远海运物流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党委书记。2019年4月至2022年5月,任职于中远海运欧洲公司,担任董事、总裁。

以上议案,现提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议案二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严格遵照会计执业准则,认真履行职责,较好的完成公司2024年度审计工作。公司拟继续聘用信永中和担任公司2025年度的审计机构,向公司提供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聘任期限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2025年度审计工作结束止。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刊登的《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以上议案,现提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议案三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 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 置监事会,其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 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事项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仍将严格按照 《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勤勉尽责履行监督职能,维护公司 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上述取消监事会事项,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本次《公司章程》的修订中,关于"股东大会"的表述统一修改为"股东会",删除原《公司章程》中"监事会专章",将其他条文中涉及"监事会"、"监事"的表述,对应改为"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成员",修订内容较多,最终修订内容将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审批结果为准。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指定人员办理相关工商备案登记手续。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刊登的《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并 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以上议案,现提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议案四

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鉴于监事会取消,公司章程相应修订,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拟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本次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修订制度包括原《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累积投票制实施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投资决策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重大交易决策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每个制度将作为子议案进行审议。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刊登的《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并 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及制度原文。

以上议案, 现提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